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5-050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8日、2025年5月26日、2025年7月7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9日、2025年5月27日、2025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规模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包含首次回购数量中的5,018,507股和后续回购数量中的11,232,400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2年1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根据2023年1月17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截至2023年1月15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62,219股(“首次回购数量”)。

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根据2024年7月31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0),截至2024年7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11,232,400股(“后续回购数量”)。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不超过1,625.0907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3778%。其中首次受让1,545.0907万股,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标的股票总数的95.08%;预留80万股作为预留份额,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标的股票总数的4.9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认购情况

因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受让价格由3.79元/股(含预留部分)调整为3.77元/股(含预留部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按照前述调整后的受让价格,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61,265,919份,其中首次受让部分份额上限58,249,919份,预留份额上限3,016,000份。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实际认购份额为58,249,919份,与股东会审议内容一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杠杆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545.0907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9月12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3100%。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首次受让部分标的股票分3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首次受让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30%、20%。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以上持有人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议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议案时应回避表决;公司股东会审议与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事项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应回避表决。除前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事实。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保持独立,持有人会议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等事务方面将独立运行,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已存续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权益不进行合并计算。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于2025年5月26日通过股东会审议,受让价格与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额部分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经测算,公司应确认首次受让部分总费用预计为5,037.00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锁定期内,按解锁比例分摊,则2025年至2028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 首次受让部分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 2025年(万元) | 2026年(万元) | 2027年(万元) | 2028年(万元) |
|---|---|---|---|---|
| 5,037.00 | 1,747.88 | 2,324.77 | 757.70 | 206.65 |

注:因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公布、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二)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5-051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回购股份处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2022年回购事项”),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3年1月15日,2022年回购事项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62,21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50%。

2、截至2025年9月12日,公司已将前述回购股份5,962,219股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对应的专用证券账户。至此,2022年回购事项的已回购股份已经全部处理完成,其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

一、2022年回购事项的实施情况

2022年回购事项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均包含本数),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022年1月18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截至2023年1月15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62,21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50%,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2年1月18日至2022年1月25日,最高成交价为17.3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7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1,427,174.14元(不含交易费用),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437,328.54元(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2年回购事项已回购股份使用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2022年回购事项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62,219股,拟定用途为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奋斗者”第一期(2024年增补)员工持股计划:使用回购股份943,71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797%,于2024年1月31日完成非交易过户;

2、“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使用回购股份5,018,50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4255%,于2025年9月12日完成非交易过户。

综上,2022年回购事项已回购股份的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

三、2022年回购事项不存在违反《回购指引》情形的说明

公司2022年回购事项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期限及已回购公司股份处理情况等均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57

#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7楼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812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992,847,591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9.9759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史建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董事长兼总裁史建明先生、董事蒋军先生出席现场会议,董事陈健先生、董事许长安先生、董事杨天先生、独立董事程华女士、独立董事韩灵丽女士、独立董事马理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

2、公司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高嫚女士出席现场会议,监事会主席汪勤先生、监事李景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潘琼女士出席现场会议,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程海东先生、副总裁柴建尧先生列席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982,887,136 | 99.5001 | 9,582,654 | 0.4808 | 377,801 | 0.0191 |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982,865,836 | 99.4991 | 9,786,354 | 0.4910 | 195,401 | 0.0099 |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982,853,036 | 99.4984 | 9,788,254 | 0.4911 | 206,301 | 0.0105 |

4、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991,508,390 | 99.9327 | 1,096,300 | 0.0550 | 242,901 | 0.0123 |

5、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982,202,236 | 99.4658 | 10,419,854 | 0.5228 | 225,501 | 0.0114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1至议案4经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5经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李燕、刘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59

#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发展”)持有公司股份464,427,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4%,本次质押后衢州发展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29,4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92.46%,占公司总股本的15.02%。

● 衢州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54,282,7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7%,本次质押后衢州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119,191,893股,占其持股数量的96.96%,占公司总股本的39.14%。

公司于近日接到衢州发展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衢州发展 | 否 | 45,000,000 | 否 | 否 | 2025年9月12日 |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9.69 | 1.57 | 用于衢州发展日常经营 |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数据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新湖控股有限公司 | 689,855,361 | 24.13 | 689,791,893 | 689,791,893 | 99.99 | 24.13 | 0 | 0 | 0 | 0 |
|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464,427,406 | 16.24 | 384,400,000 | 429,400,000 | 92.46 | 15.02 | 0 | 0 | 0 | 0 |
| 合计 | 1,154,282,767 | 40.37 | 1,074,191,893 | 1,119,191,893 | 96.96 | 39.14 | 0 | 0 | 0 | 0 |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数据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新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50亿股,占新湖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为4.3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5%,对应的融资金额为1.50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79亿股,占新湖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为50.1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24%,部分质押股份对应的融资金额为9.80亿元,其余为非融资类质押。新湖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各项经营收入、经营利润等综合收入,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5、新湖控股资信情况

(1)新湖控股基本情况

| | |
|---|---|
| 企业名称 | 新湖控股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衢州市凯旋南路6号1幢A238室 |
| 注册资本 | 415,385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00年10月31日 |
| 经营期限 | 2000年10月31日至长期 |
| 经营范围 | 实业投资开发;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木材、机械设备、煤炭(无储存)、焦炭、百货、办公自动化设备、橡胶、橡胶制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饲料、矿产品、汽车配件、化学纤维及制品、纺织品、石材、油蜡、原料油、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3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44,163,716,723.80 | 44,298,453,681.36 |
| 负债总额 | 33,426,757,014.73 | 33,525,152,865.60 |
| 银行贷款总额 | 1,006,529,598.78 | 1,025,284,440.78 |
| 流动负债总额 | 28,282,611,245.44 | 28,134,078,701.80 |
| 资产净额 | 10,736,959,709.07 | 10,773,300,815.76 |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5年一季度 |
| 营业总收入 | 3,553,059,593.16 | 621,134,361.23 |
| 净利润 | -303,230,196.03 | 45,314,582.1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734,900,640.32 | -751,371,386.16 |

(3)最近一期偿债能力指标

| 资产负债率 | 流动比率 | 速动比率 |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 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 重大或有负债 | 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 对外担保 |
|---|---|---|---|---|---|---|---|
| 75.68% | 1.29 | 0.62 | 0.47 | 银行及金融机构授信额度275.4亿元 | 无 | 无 | 15.25亿元 |

注:以上为截至2025年3月31日财务指标;对外担保为新湖控股单体对外担保。

(4)新湖控股已发行债券余额0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债券金额0元,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

(5)新湖控股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6)未来新湖控股将根据实际需要,拟通过生产经营所得、金融机构借款、现有资产变现、投资收益等途径筹措资金,不存在偿债风险。

6、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与公司交易情况

| 关联交易方 | 交易类别 | 交易情况 | 金额(元) |
|---|---|---|---|
|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及其控股子公司 | 日常关联交易 | 商品销售、财务顾问业务收入、代理买卖证券收入等 | 1,884,809.84 |

注:以上为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7、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衢州发展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后续出现股票下跌引发的相关风险,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提前购回被质押的股票、追加保证金等。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58

#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需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审议,同意选举徐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湘财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附件:

徐涛先生简历

徐涛先生,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现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党办主任、总裁助理,黑龙江哈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哈高科大豆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哈高科绥棱二塑有限公司董事长、哈高科绥棱二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哈尔滨哈高科油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哈尔滨高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哈尔滨高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证券代码: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兴业北路东侧工业园区开发2路1号(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建华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1人,代表股份63,624,0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20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63,496,6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317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6人,代表股份127,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0%。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6人,代表股份127,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6人,代表股份127,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0%。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8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0%;反对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9937%;反对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06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1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9%;反对1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4443%;反对1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5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审议通过了《股东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4,1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4%;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292%;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02、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4,1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4%;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292%;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03、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4,1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4%;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04、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3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2%;反对1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05、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3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2%;反对1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06、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6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7%;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07、审议通过了《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8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0%;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08、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8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0%;反对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09、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4,1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4%;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10、审议通过了《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7%;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11、审议通过了《承诺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3,6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7%;反对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3.12、审议通过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63,610,2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3%;反对1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孙雨顺、刘人江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9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4

#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一、到期赎回产品情况

2025年06月13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7226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06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公司于2025年09月12日收回本金4,500.00万元及利息金额21.38万元,本金及利息已全额转回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序号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产品类型 | 起息日 | 到期日 | 投资收益(万元) | 是否已赎回 |
|---|---|---|---|---|---|---|---|---|
| 1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2024-12-06 | 2025-03-06 | 24.66 | 是 |
| 2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2025-03-07 | 2025-06-09 | 25.75 | 是 |
| 3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3,000.00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2025-06-10 | 2025-09-10 | 13.61 | 是 |
| 4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7226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4,500.00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2025-06-13 | 2025-09-12 | 21.38 | 是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0.0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购买额度。

六、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凭证。

特此公告。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9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5

#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